

## 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华夏银行苏州园区支行借款 300 万元，借款周期为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为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上海银行苏州高新区支行借款 500 万元，该笔借款为短期贷款，借款周期三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上述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3、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的资金需求，公司决定以设备回租方式向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 1480 万，融资周期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上述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并以持有的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天加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决定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青

剑湖分理处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借款授信。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上述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天加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冯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许尔建系公司副总兼董事会秘书，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苏州园区支行借款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银行苏州高新区支行借款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农业银行苏州青剑湖分理处借款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冯春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已提交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冯春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9号19栋1单元3楼1号	---	---
许尔建	成都市成华区成华大道新鸿路145号1-2-701	---	---

### (二) 关联关系

冯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持有公司 21,401,662 股份，占 50.96%。许尔建系公司副总兼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970,000 股份，占 2.31%。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华夏银行苏州园区支行借款 300 万元，借款周期为一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为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向上海银行苏州高新区支行借款 500 万元，该笔借款为短期贷款，借款周期三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上述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3、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的资金需求，公司决定以设备回租方式向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 1480 万，融资周期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上述融资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并以持有的公司股份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苏州天加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决定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青剑湖分理处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借款授信。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上述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天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天加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春、董事会秘书许尔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助于公司取得授信借款，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有助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对公司有着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苏州天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4日